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5日以专人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7名，亲自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文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资金安全及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括继续使用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包含本数），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包含本数），用于购买由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投资产品，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决议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关

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